

维权动态

消费者买到过期饼干 诉超市获十倍赔偿

市民王女士在某超市购买了6盒饼干,共记228元,东西拿到家中准备吃时王女士才发现这三盒饼干均已超过保质期。王女士返回超市,并找到相关的负责人,要求按照国家食品安全法的相关规定,按照商品价值退款,并且加以十倍赔偿。但是,王女士的要求遭到了对方的拒绝。超市方面表示愿意向王女士道歉,并更换商品。王女士认为,超市出售过期商品本身就是违法行为,不仅仅需要道歉更要承担相应责任。就赔偿的问题,双方无法达成一致,王女士并没有得到满意的答复,于是她诉至法院,请求判令超市退还自己货款228元,十倍赔偿损失2280元。超市方面称,他们在销售商品的时候,商品明确标注

生产日期和保质期,王女士在购买的时候对产品是否过期完全知情,而且超市没有故意销售过期产品,王女士也并没有因此蒙受任何损害,所以十倍赔偿没有事实依据。

法院审理

法院认为王女士从超市购买商品,双方存在事实上的买卖合同关系,该合同系双方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应为合法有效。根据王女士提供的其所购买的涉案商品标签载明的生产日期及王女士的购物小票日期,可以认定王女士购买时该商品已过了保质期。对于王女士要求退货退款的诉讼请求,超

市同意该诉讼请求,法院对此不持异议。对于超市称不存在故意销售过期产品的主观过错,因而不同意十倍赔偿的抗辩意见,法院不予采信。依据《食品安全法》的规定,判决超市退还王女士货款228元;同时,王女士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退还超市货品。超市需要支付王女士十倍赔偿金2280元。

销售过保质期的食品及相关产品 如何处罚?

首先,法律所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相关产品就包括用超过保质期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生产的食品、食品添加剂等。

其次,违反法律规定,用超过保质期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

剂生产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经营上述食品、食品添加剂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并可以没收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十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吊销许可证。

买到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 如何维权?

根据《食品安全法》,消费者因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

受到损害的,可以向经营者要求赔偿损失,也可以向生产者要求赔偿损失。接到消费者赔偿要求的生产经营者,应当实行首负责任制,先行赔付,不得推诿;属于生产者责任的,经营者赔偿后有权向生产者追偿;属于经营者责任的,生产者赔偿后有权向经营者追偿。

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或者经营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消费者除要求赔偿损失外,还可以向生产者或者经营者要求支付价款十倍或者损失三倍的赔偿金;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1000元的,为1000元。但是,食品的标签、说明书存在不影响食品安全且不会对消费者造成误导的瑕疵的除外。 (滨海时报)

消费提示

如何挑选莲雾?



莲雾果皮有一层自然带光泽果腊,颜色有乳白、青绿、粉红、深红、暗紫等,果肉带有海绵质,水分含量多,不但清甜又带有淡苹果香,含有少量蛋白质、脂肪、碳水化合物及矿物质等营养成分。适合生食,冰凉后,更是美味。挑选莲雾须注意以下几点。

看颜色

挑选莲雾时首先看外观色泽,颜色越暗红,表示莲雾的成熟度越高,甜度就越高,就越好吃了。而以红得发黑的黑珍珠最甜,暗清红色次之。夏季莲雾的颜色较为淡,呈紫红色,而冬季较为深接近紫色。

掂重量

莲雾一般大的比较好吃,体积较鸡蛋大,如果太小口感会比较差。在挑选的时候不妨拿在手里掂量一下,比较重的莲雾水分比较多,果肉的口感也比较脆。

一般来说,4个莲雾称一斤是上品,7个以下为一斤的就是下品。而4~5颗为一斤的,就属于中上的品质;5~6颗属于不上不下的品质。

尝甜度

一般甜度只能亲自靠味觉

来分辨了,越甜的说明莲雾的质感越好。一些果农愿意让购买者尝试莲雾,按个人对甜味标准来选购就能买到满意的莲雾了。

观肉质

用手捏一捏其肉质是否厚实,越厚实越好。或者有条件的可以切开看肉质,果肉越厚表示品质越优。皮薄肉多而海绵质少的莲雾品质更好。

看纹理

莲雾要挑选表皮果肉纹理比较明显的。因为如果在生长过程中受到足够的营养和充足的日照,莲雾的果肉就会比较结实。如果表皮平滑,就说明果肉不结实,不建议选购。

看果蒂

挑选莲雾的时候,用手在莲雾的果蒂上轻轻按压,看看是否显得太软,太软的果蒂表示莲雾已经摆放很久,内部的果肉可能要开始软烂了,不建议选购。

看底部

除了注意颜色等之外,从外形也可以识别其成熟度,建议看看莲雾下面的底部,底部张开越大表示越成熟。

典型案例

豆干日期有问题 买家诉超市获赔1000元

李先生在北京市通州区一家超市花12.5元买到一袋豆干,后发现过期,协商未果后向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退货并主张1000元赔偿。近日,通州法院审结此案,依法判令该超市退还豆干货款,并赔偿原告1000元。

原告李先生称,今年5月24日,他在该超市购买“五香豆干”一袋,发现该豆干的生

产日期是2016年11月19日,保质期为6个月,豆干已经过期5天,故提起诉讼,要求被告超市以及该分店承担责任。被告超市及分店均未到庭参加诉讼。

法院经审理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或者经营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

的食品,消费者除要求赔偿损失外,还可以向生产者或者经营者要求支付价款十倍或者损失三倍的赔偿金;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一万元的,为一千元。李先生购买的豆干超过保质期,违反食品安全法的规定。故判决超市退还李先生购买豆干的款项12.5元,李先生将豆干退还给超市,超市给付李先生1000元赔偿。

权威回应

吃完柿子喝酸奶会中毒? 专家:以讹传讹

当下正是柿子成熟的季节,然而在微信朋友圈发现,有不少网友转发了“吃完柿子不能喝牛奶或酸奶,不然会中毒”的帖子,真的有这回事吗?消化内科医生和营养学专家给出了答案,吃柿子后喝酸奶会中毒应是以讹传讹,中毒肯定不会,如果不注意容易形成“胃柿石”倒是真的。

有传言称吃柿子后喝牛奶会中毒

“吃完柿子后喝牛奶、酸奶会中毒?这个倒不会,主要是柿子里(柿子皮)含有大量的鞣酸,刚吃了柿子,马上吃含蛋白质高的食物,容易起反应。”广西营养学会副理事长、老年营养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马力平教授说,鞣酸是一种水溶性的物质,有强烈的涩味,能使蛋白质凝固。网传吃完柿子后喝牛奶、酸奶会中毒,应该是鞣酸与

蛋白质在人体内起反应导致的胃肠道不良反应。

广西中医药大学附属瑞康医院消化内科(脾胃科)副主任张涛也持相同的观点,他说每年在柿子收获的季节,医院都会收治几位“胃柿石”患者,就是因为吃柿子不注意,在胃中形成结石无法排出的病症。

对于“吃完柿子后喝牛奶会中毒”这个说法,张涛认为是以讹传讹,说法不准确。牛奶富含蛋白质,而柿子里面含鞣酸,两者同食,鞣酸在胃酸的作用下容易与蛋白质发生反应产生结块、硬石,轻则会影响胃肠的吸收,重则会剧痛,难以忍受。如果时间长了,加上果胶成分,会使结块越来越大,形成胃结石,就是俗称的“胃柿石”。所以,吃完柿子不要马上喝酸奶、牛奶。

柿子怎么吃比较安全?

张涛提醒市民,一定要吃成熟的柿子,生的柿子鞣酸等物质含量较多,不宜吃。吃柿饼较为安全,因为晒柿饼的过程也是脱涩的过程,鞣酸的含量会大幅度减少。

有人说,可乐是碱性的,含有碳酸氢钠,有溶蚀作用。对酸性的“胃柿石”来说有中和作用,能溶解柿石。对此,马力平称,这个说法也不靠谱。可乐里的碳酸也会和鞣质产生化学反应,造成腹泻、腹痛。

“吃柿子一是要吃熟的,二是要吃柿饼。”马力平表示,柿子加工成柿饼后,鞣质相对减少些,但还是得注意适当食用,肥胖者、血脂、血压、血糖高者不宜食用。对于老年人来说,一天宜吃一个柿子,年轻人一天可吃一两个。吃时一定要削皮,吃后要要及时漱口。柿子还不宜和红薯同吃,红薯里含有淀粉、糖类物质,与鞣质结合后很难被人体吸收。 (中新网)